

问题电缆如何流入西安地铁

生产、采购、把关、监管环节层层失守



《中国青年报》记者 孙海华

问题电缆是如何流入西安地铁的？6月26日，这个备受关注的问题在中国政府网发布的信息中获得解读：从生产、采购到把关、监管，是一系列环节的层层失守，导致了西安地铁三号线问题电缆事件的发生。

西安地铁“问题电缆”事件曝光后，习近平总书记、李克强总理作出重要批示，要求加强全面质量监管，彻查此事，严肃处理。国务院责成国家质检总局会同有关部门和单位组成西安地铁“问题电缆”部门联合调查组，赴陕西省开展了深入调查，并组织对“问题电缆”进行排查更换。

生产环节已出现恶意制假售假问题

将线缆两端各15米左右按合同要求标准生产，以备抽检，中间部分则拉细“瘦身”——在生产环节就已经出现了恶意制假售假问题。

为牟取非法利益，奥凯公司低价中标后偷工减料、以次充好，并通过内部操作来控制产品质量等次。其产品大多未经过有关机构检验，而是通过弄虚作假、私刻检验机构印章、伪造检验报告等手段蒙混过关。

在采购环节，送礼、行贿成为内外串通的“通关法宝”。在工程线缆采购招投标中，奥凯公司向建设单位、施工单位人员送礼行贿。西安市地铁建设指挥部办公室以及施工单位的个别领导干部违规“打招呼”，为“问题电缆”中标提供方便。在没有明确的采购组织模式和关键设备材料采购目录的情况下，线缆采购单纯以价格为主要决定因素，不法供应商铤而走险，牺牲产品质量，恶意低价竞标。

此后，中标后的“问题电缆”又在形同虚设的使用环节把关轻松过关，大摇大摆、畅通无阻地进入地铁工程建设。

在此一环，建设单位、施工单位及工程监理单位未认真履行责任，在线缆进场验收等方面没有严格执行有关管理规定，缺乏及时清出不合格材料的有效机制。个别干部职工收受钱物，与奥凯公司串通，违规默许其自行抽取样品、送检样品、领取检验报告，导致多个检验把关环节“失灵”。

最后，是行政执法不规范、监管履职不到位。陕西省人民政府、西安市人民政府，以及西安市地铁建设指挥部办公室、市质量技术监督局、市城乡建设委员会，杨凌示范区管委会，陕西省质量技术监督局、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等部门，未严格执行相关规定。发现问题后，信息公布不及时，部门之间工作不衔接，未能采取有效措施及时处理。个别干部

失职渎职，收受钱物。

可以看到，这些至关重要的环节，在每一关都出现问题，问题的叠加导致“问题电缆”被大量采购使用。

事件造成恶劣社会影响

通报表示，这是一起严重的企业制售伪劣产品违法案件，是有关单位和人员与奥凯公司内外勾结，在地铁工程建设中采购和使用伪劣产品的违法案件，也是地方政府及其职能部门疏于监管、履职不力，部分党员领导干部违反廉洁纪律、失职渎职的违法违纪案件。事件造成恶劣社会影响，严重损害了政府公信力。

质量安全意识不强、落实“放管服”改革要求不到位、协同监管执法机制不健全、工程建设管理不完善、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抓得不实不细是相关部门进行的原因总结。

“问题电缆”能够在工程项目中一路“绿灯”，一个极其重要的原因就是，陕西省、西安市贯彻落实“放管服”改革部署不扎实、不深入，加强全面质量监管工作压力传导不够、督促落实不力，有关职能部门没有切实履职尽责。

此外，陕西省、西安市相关监管职能部门未建立执法信息互联共享、质量守信联合激励和失信联合惩戒机制，“部门之间信息不畅，工作不衔接，该管的没有管，或没有管住、管好”。

不仅如此，当地招投标和设备材料采购等方面的制度、政策设计不够严密，致使一些采购单位重视价格、忽视质量。招投标和设备材料采购监管机制不完善，对招投标违法违规行为惩治不严厉，致使一些个人和企业钻制度漏洞，不顾质量降低成本以最低价中标，再通过供应低于合同标准的“瘦身”产品牟利。



16名厅官被问责

地铁问题电缆事件发生后，陕西省对有关政府部门及下属单位问责追责共计122人，涉及西安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吕健，市委常委、经济技术开发区党工委书记李婧，副市长聂仲秋，西安市人民政府党组成员齐征，西安市地铁建设指挥部办公室党委书记张忠堂等厅级官员16人、处级58人、科级及以下48人，分别给予党纪政纪处分93人、诫勉谈话16人、批评教育9人、解除劳动关系等其他处理4人。对其中17人涉嫌违法犯罪问题移送检察机关立案侦查。

奥凯公司法定代表人王志伟等8名犯罪嫌疑人被依法移送司法机关。建设单位、施工单位和工程监理单位及人员等，也被分别处以罚款、吊销执业资格证书、追究赔偿责任、降低资质等级等处罚。西安市公安和检察机关还分别对相关中央企业驻陕单位的19人立案侦查。

“西安地铁‘问题电缆’造成安全隐患和重大经济损失，严重损害了政府的形象和公信力，性质十分恶劣，教训十分深刻。”国务院办公厅要求各地区、各部门引以为戒、举一反三，以对人民高度负责的态度，深入推进“放管服”改革，进一步加强全面质量监管。

“野鸡大学”大起底 一张假文凭叫价上千元 虚假院校还提供证书查询

《南方都市报》记者 陈杰生 陈伟斌

《围城》里，方鸿渐买了一张克莱登大学的学历文凭以充博士生，克莱登大学即属于我们俗称的“野鸡大学”。“野鸡大学”在现实生活中仍然存在，广东省教育厅日前就公布了挂着“广”字头的一批“野鸡大学”的名单。

近日记者调查走访发现，广州市内多所“虚假大学”冒用正规学校的曾用名，通过开设假高校网站提供站内证书查询欺骗求购者或用人单位，最终销售假毕业文凭坐收暴利。这已俨然成为一条成熟的利益链条。对此，有律师认为，若“野鸡大学”打着正规学校名头来招生骗钱，这样的行为已涉嫌诈骗犯罪。

目前，记者已将掌握的假高校网站情况向中国互联网举报中心进行了举报。



12所“野鸡大学”曝光 其中一家更改域名

日前，广东省教育厅在其官方微博发布《广东151所普通高校最全最新名单》，同时曝光了带“广东/广州”字样的12所“野鸡大学”：广州理工学院、广东电子信息技术学院、广东科技管理大学、广东经济管理学院、广东建工大学、广东科技贸易学院、广东商贸管理学院、广州经济管理学院、广东电子商务学院、广东科技工业学院、广东现代经济管理学院、广州信息科技学院。

事实上，广东这12所“野鸡大学”的名单在去年就由上大学网对外公布。根据上大学网的梳理，这12所“野鸡大学”网站大多是抄袭正规院校的官网，有些校名是沿用已更名或并入他校的学校名字。比如，“广东经济管理干部学院”在2005年并入广东技术师范学院，这也说明了广东经济管理学院已不复存在。

日前记者分别登录这12所虚假大学的网站，发现其均已无法打开，但记者根据搜索，却发现一家“广州经济管理学院”的官网仍可打开，只不过更改了域名（由www.gzjjglxy.com 变为 www.gzjjglxy.net）。

“一张文凭3200元，12所大学任选”

在用人单位看文凭的年代，买卖学历文凭的地下市场已成为产生“野鸡大学”的温床。记者日前搜索发现，网上有不少兜售假文凭者，他们打着“办理文凭”或“民办学历”的名义，宣称可以办理文凭。

通过简单的搜索，记者添加了其中两位假文凭贩子的微信，询问办理事宜。其中一位称，可以办理文凭，“什么学校都可以，你自己准备好资料，百度搜索，要哪个学校什么专业，这些你都要提供”，且可上网永久查询。

而另一位，记者询问有无学校名单时，让人哭笑不得的是，对方竟然发来了由广东省教育厅公布的12所“野鸡大学”名单让记者挑选，并称办理一个假文凭要3200元。

通过QQ搜索，记者联系到一个自称能够办理学历文凭的人。对方声称，可以提供文凭办理，“学信网可查、电子备案表齐全，可做学历认证报告。普通本科1.5万(元)、211大学1.8万(元)起，带学位加6000(元)，15天下证。交易方式：北京当面交易后付款需要提前报名预约，办理人、见面人、报名人要一致！不支持代办！见面后在北京等15天下证后付款！排单时间具体咨询本人，网络交易需预付35%—40%！”不过，在6月16日，对方称，因为“毕业季和入学季到了”，停止了业务，要在9月15日之后才能重启。



山寨“学信网”以假乱真

事实上，多地均发生过市民在网上买假文凭被骗的事件。

记者在暗访中发现，假文凭贩子均称售卖的学历证书能够上“学信网”（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查询。事实上，所谓的“可查询”，可能只是在“山寨”学信网上查询。

此前，就有媒体披露“www.chs1.com.cn”为山寨学信网的网站。6月22日，记者发现这个网站仍能打开，不仅与真学信网（www.chsi.com.cn）的域名只有一个字母之差，而且网站内容几乎全盘模仿学信网，几可乱真。

“山寨”学信网的大部分链接均是导向真学信网，而“学历查询”和“在线验证”则仍是自己域名内的子链接。也就是说，假文凭贩子只要在这个假的学信网上录入学校、学生和相关信息，即可制造出“可在学信网查询”的假象。

此外，假文凭贩子会通过病毒或木马让你即使访问正确的域名也导向山寨网站。

“野鸡大学”招生颁证涉嫌犯罪

广东保典律师事务所的廖建勋律师认为，部分“野鸡大学”没有办学资质，却挂别人招牌，进行实际教学，这是非法经营的行为，可构成非法经营罪。而如果“野鸡大学”根本没有教学而是打着名头来招生骗钱，其行为涉嫌诈骗犯罪。

而对于买卖假文凭，廖建勋认为，如果买的文凭上有伪造教育部或高校的公章，则可能涉嫌伪造企事业单位印章罪，而如果买的文凭上只有虚假大学的盖章，一般认为是诈骗行为的一个环节。他建议，学生碰到这种情况，就要报案处理，让公安部门介入。